

中国石油大学机电工程学院文件

机电院发〔2022〕4号

关于印发《机电工程学院专业学位硕士生 在学期间取得学术成果基本要求》的通知

院属各单位：

现将《机电工程学院专业学位硕士生在校期间取得学术成果基本要求》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机电工程学院

2022年4月21日

机电工程学院专业学位硕士生 在学期间取得学术成果基本要求

科研训练是培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从事科学研究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能力的关键环节。研究生在学期间应具备应用所学知识解决复杂工程问题的能力，并取得相应创造性成果。成果形式包括学术论文、发明专利、学科竞赛等。所取得创造性成果应与学位论文内容密切相关，各专业领域硕士生应分别满足以下基本要求：

一、机械工程

硕士研究生在申请学位之前应满足以下五个条件之一：

- (1) 以前三名在国内核心期刊上发表与本领域相关的论文 1 篇。
- (2) 参加国际或国内专业相关的高级别学术会议并宣读论文。
- (3) 以前五名申请发明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1 项。
- (4) 以前五名获机械工程领域国家级赛事奖 1 项。
- (5) 在校内学术论坛做学术报告 1 次。

以上所有成果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必须是第一单位；其中论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成果必须有导师署名。

二、安全工程

硕士研究生在申请学位之前取得的创新成果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在安全类或相关领域统计源期刊(或以上级别)公开发表或录用学术论文 1 篇(研究生本人为第一完成人且有导师的署名;或导师为第一完成人、研究生本人为第二完成人)。

(2) 参加 1 次全国性或国际性高级别学术会议,并作展板或口头报告或发表论文。

(3) 申请 1 项国家发明专利或获得软件著作权(前五名)。

(4) 参加全国性科技学术竞赛并获奖(前五名);

(5) 参加安全相关的纵向或企事业委托课题,并取得重要进展。

(6) 在校内学术论坛做学术报告 1 次。

以上所有成果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必须是第一单位;其中论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成果必须有导师署名。

本要求从 2022 级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由机电工程学院负责解释。2021 级及以前未毕业硕士生可自主选择执行本文件或者入学时文件。

